

证券代码：300125 证券简称：聆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4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 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34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齐鲁证券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1,5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55元。截至2010年9月28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82,5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720.22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77,779.7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大信验字[2010]第3-0021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09年9月29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0年9月29日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前，本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	212060070018010044335	活期	700.8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软件园支行	411903868510999	活期	72,450.0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星海支行	3400202319005111310	活期	28.8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	0603014170005128	活期	330,560.42
合计			403,740.14

三、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的相关规则，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五百万元人民币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5%的，可以豁免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全部使用完毕，公司将上述4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节余资金403,730.14元（扣除销户手续费后）全部划转至公司的基本账户，并于近日完成了上述4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公司与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同时终止。

特此公告。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9日